新北市政府位置圖

地址：220242　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61 號



交 通 資 訊 ：

1. 搭 捷 運 ：
   （ 1 ）「 捷 運 板 南 線 / 板 橋 站 」 2 號 出 口 ，「 捷 運 板 南 線 / 板 橋 站 」 3A出口 （ 由 地 下 道 前 往 市 府 ）。
   （ 2 ）「 環 狀 線 / 板 橋 站 」 4 號 出 口 ， 出 站 後 走 至 新 站 路 與 縣 民 大 道路口 ， 過 紅 綠 燈 ， 步 行5 分 鐘 。
2. 搭 火 車 ： 板 橋 車 站 下 ， 步 行5 分 鐘 。
3. 搭 公 車 ：「 板橋公車站」、「 捷運新北市政府(新府路) 」或「 新北市政府(中山路)」下車，步行約 3-5 分鐘； 公 車 有 51、99、234、245、265、307、651、667、702、705、786、805、810、812、813(含區間車)、847、848、857、897、920、932、947、948、952、956、982、982 區、藍 32、藍 33、藍 37、藍 38、596、「三峽-捷運臺大醫院站」跳蛙公車。
4. 搭 高 鐵 ： 板 橋 車 站 下 車 ， 步 行5 分 鐘 。
5. 自 行 開 車 ： 可 停 放 市 民 廣 場 地 下 停 車 場 (收 費 每 小 時30 元) 或 板 橋 火 車站 地 下 停 車 場 (收 費 每 小 時40 元) 或 特 專 三 停 車 場 (收 費 每 小 時20 元 ， 例 假 日 每 小 時 30 元) ， 本府地下室停車場不對外使用 。

講師：如自行開車，請停放至本府地下停車場（會核發臨時停車證予講師）